

福懋油脂股份有限公司

聲明稿

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 17:36 接獲代製廠「中聯油脂股份有限公司」產品回收通報，說明其供應之部份沙拉油(批號 0409315)苯駢芘(BaP)未符合法規標準乙事，本公司因應作法及特此聲明如下：

- 一、 本公司於接獲代製廠通報後，立即啟動該批次相關成品停止出貨，並展開該批次產品流向盤查與回收計畫，且已主動向主管機關完成通報。
- 二、 針對前述中聯油脂公司通報該批次之沙拉油產品，所影響本公司之產品批號如下，本公司將針對以下產品進行回收作業：
 1. 115.4.9 出貨散裝【一級黃豆油】，有效日期：2026.10.04。
 2. 【益康大豆沙拉油 18L】，有效日期：2027.4.11。
 3. 【益康大豆沙拉油 18KG】，有效日期：2027.4.13。
 4. 【益康烹調油 18L】，有效日期：2027.4.13 及 2027.4.14。
- 三、 針對本次苯駢芘(BaP)異常事件，代製廠中聯油脂公司已啟動全部沙拉油產品委外送驗，合格後始得出貨。本公司秉持對客戶誠信負責的精神，立即針對全品項產品送驗自主管理，以確保所有產品品質無虞。
- 四、 前述為上游代製廠所生產沙拉油品質異常之偶發單一事件，與本公司台中港廠所生產之棕櫚油與芥花油系列產品完全無關，敬請客戶放心。

福懋油脂股份有限公司

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1 日

